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Chunlizhengda Medical Instrument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七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史文玲

中國北京，2023年5月2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史春寶先生、岳術俊女士、史文玲女士及解鳳寶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鑫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葛長銀先生、翁杰先生及黃德盛先生。

* 僅供識別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以书面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史文玲女士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境内外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拟聘请的 2023 年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经认真审查相关资料，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要。其在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的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各项报告准确、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境内外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已回购 H 股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已回购的 H 股股份进行注销。在本次回购的 H 股股份注销完成后，本公司的总股本将由 384,280,000 股变更为 383,568,500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84,28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383,568,500 元。同意公司于股份注销后尽快办理公司章程修订、工商及注册资本变更等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注销已回购 H 股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经审阅，充分了解岳术俊女士、史春生先生、李喜旺先生、翟志永先生、王建良先生、孙源女士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任职资格等相关材料，均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专业素质和工作能力，符合任职资格，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0）。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办理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办理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综上，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办理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H 股公告：须予披露的交易》。

(五) 审议通过《关于须予披露的交易-认购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的公告相关内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与北京银行（大兴支行）及北京银行（方庄支行）签订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披露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H 股公告：须予披露的交易》。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1）

特此公告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7 日